

公司代码：688538

公司简称：和辉光电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公司负责人傅文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凤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陆大为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0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5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发行人、和辉光电	指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联和投资	指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集成电路基金	指	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金联投资	指	上海金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2 年 6 月 30 日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通过的修正案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通过的修正案
《公司章程》	指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AMOLED	指	Active-matrix Organic Light Emitting Diode 的缩写，即主动矩阵有机发光二极管
OLED	指	Organic Light Emitting Diode 的缩写，即有机发光二极管
Omdia	指	国际知名咨询调研机构。如无特殊说明，本报告中引用的 Omdia 报告为《OLED & Flexible Display Technology Tracker - 2Q22 Panel Shipment》
On-Cell	指	将触摸屏嵌入到 AMOLED 显示屏的封装玻璃和偏光片之间的方法
LTPS	指	Low Temperature Poly-silicon 的缩写，即低温多晶硅技术
AOD	指	Always on display 的缩写，即常亮显示
T-CON	指	Timing Controller 的缩写，即时序控制器
Multiplexer	指	数据多工器，用于芯片与面板间的信号传输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和辉光电
公司的外文名称	Everdisplay Optronics (Shanghai)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ED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傅文彪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金山工业区九工路156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金山工业区九工路156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506
公司网址	http://www.everdisplay.com
电子信箱	ir@everdisplay.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凤玲	陈佳冬
联系地址	上海市金山工业区九工路 1568 号	上海市金山工业区九工路 1568 号
电话	021-60892866	021-60892866
传真	021-60892866	021-60892866
电子信箱	ir@everdisplay.com	ir@everdisplay.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金山工业区九工路1568号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和辉光电	688538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79,252.69	187,847.95	-4.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389.42	-48,879.47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57,961.84	-51,351.36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3.51	499.58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93,030.39	1,739,833.41	-2.69
总资产	3,278,509.04	3,313,960.11	-1.0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 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4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4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5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6	-4.34	增加1.58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8	-4.56	增加1.18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29	8.05	增加1.24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963.51万元，较上年同期499.58万元减少3,463.09万元，主要系公司在疫情期间，为达到预期销售目标，积极备货用于后续生产，导致购买商品支付现金的增幅高于销售商品收到现金的增幅。

本报告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2.76%，较上年同期-4.34%增加1.58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收到科创板上市募集资金，2021年5月和6月净资产分别增加697,702.16万元和102,511.42万元，上年同期该因素时间权重较小，故本报告期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同比增加。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0.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96.7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8,798.2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及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7.56	
合计	10,572.42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1、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专注于高解析度的中小尺寸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产品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智能穿戴以及平板/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类终端电子产品，同时公司也在积极研发生产适用于车载显示、桌面显示器、智能家居显示、工控显示、医疗显示等专业显示领域的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产品。

2、所属行业说明

公司所在行业为半导体显示，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中的“C3974 显示器件制造”。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显示器件制造”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之电子核心产业；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版）》，“新型有源有机电致发光二极管（AMOLED）面板产品”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

3、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行业内较早实现 AMOLED 量产的境内厂商之一，建设有 2 条不同世代生产线以满足下游不同应用领域、不同规格类型产品的多样化需求。其中，第 4.5 代 AMOLED 生产线量产产能 15K/月；第 6 代 AMOLED 生产线原规划产能 30K/月，截至报告期末，已量产产能 22.5K/月，另外 7.5K/月产能正在试生产；募投项目新增的 15K/月生产线按计划建设中，预计 2023 年开始试生产。公司现有第 4.5 代、第 6 代 AMOLED 生产线均可生产刚性及柔性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产品，其中公司刚性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量产产能位居国内首位、全球第二，具有产能优势。

近年来，凭借研发创新、生产制造、产业运营等方面的优势，公司在消费类终端电子产品市场积累了众多知名品牌客户，包括华为、荣耀、步步高、联想、传音控股、小米等。根据 Omdia 数据，公司 2022 年上半年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的总出货量全球排名第五，国内排名第三，其中智能穿戴领域的出货量全球排名第二，国内排名第一；平板/笔记本电脑领域的出货量全球排名第二，国内排名第一。在平板电脑领域，公司保持了国内高端 AMOLED 显示屏的技术领先优势。

4、行业发展情况

根据 Omdia 数据，2021 年全球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销售额为 433.58 亿美元，其中中小尺寸面板实现销售额 371.24 亿美元，同比增长 41.43%；预计 2025 年全球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销售额为 546.11 亿美元，其中中小尺寸面板实现销售额 428.28 亿美元，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销售额持续增长。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产品在各类主要应用领域的发展情况如下：

在智能手机领域，受需求疲软、通货膨胀、持续的地缘政治紧张局势以及供应链限制等因素影响，2022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将有所下降。但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凭借其产品特征和技术优势，随着生产技术工艺的成熟稳定、行业产能及良率的逐步提升，在智能手机领域的出货量逐年提高。根据 Omdia 数据，2021 年全球智能手机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出货量为 6.50 亿片。

在智能穿戴领域，随着智能穿戴产品功能日益完善、续航能力提升，智能手表和手环逐步向大屏化、窄边框方向发展的趋势明显，而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所拥有的低功耗、高屏占比、高画质、轻薄等优势，使其在智能穿戴领域应用需求仍保持持续增长之势。根据 Omdia 数据，2021 年全球智能手表和智能手环领域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出货量为 1.45 亿片，同比增长 15.88%，预计到 2025 年，全球智能手表和智能手环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出货量将达到 1.76 亿片。

在平板/笔记本电脑领域，受全球疫情影响，居家办公、线上教学成为了新常态，消费者对大屏幕移动设备的需求增加，除此之外，5G 等技术发展也有助于平板电脑在性能、使用模式以及内容生态等方面进行更多尝试。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凭借高对比、全面屏、广视角、低蓝光、更省电等诸多优势，在平板/笔记本电脑领域具有较强的应用优势，自 2019 年开始被较多全球知名品牌应用在中高端平板电脑和笔记本电脑产品上。根据 Omdia 数据，2021 年全球平板/笔记本电脑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出货量为 797 万片，同比增长 63.3%，预计到 2025 年，全球平板/笔记本电脑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出货量将达到 4,163 万片。

在车载显示领域，随着近年来新能源汽车、自动驾驶技术的发展，车载显示应用场景不断创新。随着人车交互、车内娱乐等需求不断提升，大屏化和多屏化开始成为新能源汽车的标配。AMOLED 面板具有耗电低、超轻薄、异形等优势，在车载显示中可以为驾驶者提供更好的安全性视觉方案，有望成为未来车载显示的主流。2022 年上半年，多个汽车厂商发布的高端新车型开始采用 AMOLED 显示屏。

在桌面显示器领域，随着消费者不断追求真实色彩、高动态范围、广色域、高对比度的显示效果，主要的品牌厂商将在桌面显示器产品中使用更多的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助推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的渗透率不断提升，也带动了桌面显示器行业的发展。

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经过多年的研发创新和生产积累，公司在面板设计、设备改进、材料配方以及生产工艺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核心技术成果。在面板设计方面，公司形成了包括高效驱动晶体管临界像素补偿电路设计技术、双向扫描信号产生电路设计技术、反缺陷光学补偿技术、高效率长寿命发光器件设计技术、高强度面板机构设计技术、柔性曲面显示设计技术、轻薄耐弯折显示设计技术等 7 大类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设计技术。在生产制造方面，公司形成了以关键设备改进、材料配方改进以及生产工艺改进等为特征的生产制造能力，公司自主开发了高迁移率低温多晶硅制造、超高分辨率光刻制造、高精密切蚀制造、高均匀性有机成膜制造、柔性封装制造以及柔性面板芯片绑定制造等 6 大类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制造技术。

同时，为继续保持在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领域的优势地位，公司持续完善和提升在低温多晶硅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设计与制造方面的核心技术，并针对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具体产品中应用的或具有应用前景的各类新技术进行研究、储备。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了多项新技术研发和新产品研发成果：

(1) 新技术研发成果

小尺寸技术方面，公司完成了新型走线设计，从而进一步改善了产品良率并提升了可靠性，截至报告期末已实现量产导入；在穿戴 On-Cell 触控面板设计中，实施了新型布局，提高了产品抗静电能力，改善了良率；基于 LTPS 工艺制程开发低刷新率面板，通过时序调整及器件特性搭配，改善目视闪烁问题，节省 AOD 模式功耗。

硬屏性能提升方面，公司通过工艺改善及电性功能调整，提升了产品显示性能，满足客户在特定环境下对画质高品位的需求，截至报告期末已成功导入多款产品；通过对封装胶区的设计改善及驱动控制的调整，提升了产品抗静电能力，达到并满足了市场和客户对信赖性不断提升的严苛要求。

中大尺寸技术方面，公司定制化开发了用于平板产品的 T-CON 芯片，获得客户认可并成功应用于量产；开发了 Multiplexer 架构，以较低的成本实现产品的高刷新率，完善了中尺寸技术方案；报告期内，攻克了多项技术及工艺难题，车载产品寿命及信赖性得以稳步提升；首款桌面高端显示器产品已成功点亮并开始送样。

新材料及器件技术方面，叠层 OLED 发光技术开发进展顺利，公司已完成实验室面板试制，面板寿命及可操作亮度均大幅度提升，为将来更高规格要求的产品开发奠定了基础。

(2) 新产品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成功量产了 10 款新产品，产品涵盖智能穿戴、智能手机、平板电脑、车载显示等多个领域。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15	41	1,979	776
实用新型专利	6	23	315	302
其他	0	0	17	17
合计	21	64	2,311	1,095

注：其他为集成电路布图设计及商标。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6,954.82	5,015.90	38.66
资本化研发投入	9,698.31	10,100.95	-3.99
研发投入合计	16,653.13	15,116.85	10.1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9.29	8.05	增加 1.24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58.24	66.82	减少 8.58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资本化政策未发生变化，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变动原因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新技术及费用化研发投入增加，导致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较上年同期减少 8.58 个百分点。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小尺寸技术开发	3,000.00	974.81	2,039.22	技术验证阶段	完成新技术开发	国际先进	应用于穿戴显示产品开发
2	硬屏性能提升	5,000.00	630.32	1,736.40	技术验证阶段	完成新技术开发	国际先进	应用于手机显示产品开发
3	折叠屏技术开发	6,600.00	285.28	6,129.32	技术验证阶段	完成新技术开发	国际先进	应用于折叠屏产品开发
4	中大尺寸技术开发	8,000.00	511.81	511.81	技术验证阶段	完成新技术开发	国际先进	应用于平板、笔记本电脑及

								显示器等产品开发
5	新材料及器件技术开发	5,000.00	427.05	427.05	技术验证阶段	完成新技术开发	国际先进	应用于 AMOLED 显示产品开发
6	12.X" WQHD(T-CON) 平板显示产品	2,500.00	809.39	2,113.79	设计与制程验证阶段	产品上市	国际先进	应用于平板显示产品
7	5.99" FHD+ 手机显示产品	2,500.00	603.18	2,164.38	设计与制程验证阶段	产品上市	国际先进	应用于手机显示产品
8	11.X" WQHD 盲孔平板显示产品	3,200.00	1,176.11	3,036.88	设计与制程验证阶段	产品上市	国际先进	应用于平板显示产品
9	15.1" WQHD 车载显示产品	2,800.00	899.41	2,124.64	设计与制程验证阶段	产品上市	国际先进	应用于车载显示产品
10	1.X0" II 穿戴显示产品	1,000.00	453.03	821.43	设计与制程验证阶段	产品上市	国际先进	应用于穿戴显示产品
11	27" UHD 显示器产品	3,500.00	1,812.62	1,812.62	评估验证阶段	产品上市	国际先进	应用于显示器产品
12	6.X7" FHD+ II 手机显示产品	2,500.00	1,448.16	1,448.16	设计与制程验证阶段	产品上市	国际先进	应用于手机显示产品
13	14.5" WQHD+ 平板显示产品	3,500.00	1,612.83	1,612.83	评估验证阶段	产品上市	国际先进	应用于平板显示产品
14	1.58" 穿戴显示产品	1,000.00	574.80	574.80	评估验证阶段	产品上市	国际先进	应用于穿戴显示产品
合计	/	50,100.00	12,218.80	26,553.33	/	/	/	/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810	76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0.03	19.22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2,525.26	11,614.93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5.46	15.26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研究生	27	3.33

硕士研究生	316	39.01
本科	399	49.26
专科	63	7.78
高中及以下	5	0.62
合计	810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 (人)	比例 (%)
30 岁以下 (不含 30 岁)	406	50.12
30-40 岁 (含 30 岁, 不含 40 岁)	359	44.32
40-50 岁 (含 40 岁, 不含 50 岁)	41	5.06
50-60 岁 (含 50 岁, 不含 60 岁)	3	0.37
60 岁及以上	1	0.12
合计	810	100.00

注:

- (1) 研发人员包括研发部门人员和从事与研究相关技术支持的技术人员。
- (2) 研发人员薪酬包含公司承担的五险一金。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经验丰富的运营管理团队和专业化的行业技术队伍

公司管理团队具有丰富的半导体及显示面板相关的行业经验,能够对行业趋势进行深入判断,并在把握行业和公司发展方向的基础上,制定适合公司发展的战略和经营规划。公司董事长傅文彪先生曾在上海压缩机厂、上海电线电缆集团公司等多个企业担任厂长或总经理职务,并于 1997 年出任华虹 NEC 副总经理,参与领导了国家“909 工程”中国大陆第一座 8 英寸半导体工厂(华虹 NEC)的建设与运营。2001-2008 年期间,傅文彪先生担任上海市人民政府信息化办公室副主任、上海市信息化委员会主任,并兼任上海市无线电管理局局长。2009-2016 年期间,傅文彪先生担任华虹集团董事长,并兼任华虹半导体(1347.HK)董事长、华力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具有丰富的半导体相关产业运营管理经验。

公司秉承“勇敢、诚实、智慧、谦和”的企业精神和“专注打造中国最好的 AMOLED 显示屏”的企业使命,吸引了来自中国、中国台湾以及日本等国家和地区的具有丰富经验的半导体显示面板及相关行业的专家,组建了成熟的核心技术人员团队,团队成员包括刘惠然博士、陈志宏博士、森本佳宏博士等多位行业专家,部分核心技术成员拥有全球知名半导体或显示面板公司多年的工作经历,在不同的技术方向均具有丰富的研发和生产经验,为公司新技术、新产品以及新工艺的创新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

公司拥有一支以国际先进的研发理念为依托、专注于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自主研发和创新的国际化技术人才团队,不仅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背景,同时具备跨专业知识背景和丰富的行业实践经验。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技术人员 1,209 人,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为 29.90%,其中:本科学历人员 723 人,占技术人员的比例为 59.80%;硕士及以上学历人员 432 人(博士学历 30 人),占技术人员的比例为 35.73%。

2、持续的新技术研发投入和行业领先的产品创新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示范单位,上海市专利工作示范企业,被国务院国企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列入“科改示范企业”名单,被国家工信部评

为工业企业知识产权运用试点企业，并荣膺上海市政府颁发的“上海知识产权创新奖”等众多奖项。

自设立以来，公司致力于中小尺寸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产业核心技术和产品的研发创新，始终坚持对研发的持续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为 1.67 亿元，同比增长 10.16%，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9.29%。经过多年的投入与积累，公司形成了较强的研发创新优势。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中国、美国、日本、韩国以及中国台湾等国家和地区专利局共获得授权专利 1,078 项，其中发明专利 776 项。

在产品创新研发方面，公司核心技术的积累为提升产品创新能力与产品规格指标、满足下游应用领域多样化需求以及开拓并提升市场份额创造了条件。公司持续进行产品创新，于 2014 年和 2015 年分别量产首款智能手机和智能穿戴显示面板产品，于 2020 年第二季度开始量产首款平板电脑显示面板。公司通过不断新增量产更多尺寸、更高规格的 AMOLED 显示面板产品，满足市场和客户多样化的需求。目前，公司也正在自主开发高端 4K 分辨率 AMOLED 桌面显示器面板，持续开拓中大尺寸应用领域。

3、高标准的生产技术保证及灵活储备的制造产出能力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产品的生产过程要求极高的精度，并需满足极高的可靠性、稳定性和一致性，对设备运行、材料配方以及生产工艺等因素的变化极为敏感，公司在这方面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设备方面，在保证稳定且良好的产出水平的前提下，公司与关键设备供应商紧密合作，结合研发试验线、量产线对设备进行调试、改进与升级，进一步提高生产的稳定性与效率。材料配方方面，公司通过多方面因素评估筛选材料，实现高效率和高寿命性能的器件持续迭代，并保证产品量产时的可靠性和稳定性要求。生产工艺方面，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产品的生产需要经过阵列工程、有机成膜工程、模组工程近 200 道工序，涉及温度、压力、速度、角度等众多工艺参数，公司通过长期跟踪生产数据，自主开发了 6 大类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制造核心技术，并不断改进生产工艺，提高产品良率。

经过多年产线运营经验的积累，公司具备灵活调整生产线配置和生产组织的能力，从而能够及时响应下游市场多样化的产品需求。在产线产品尺寸安排方面，公司充分利用不同尺寸产品的有效切割率及规模经济优势，目前公司第 4.5 代 AMOLED 生产线主要生产智能穿戴类和智能手机类显示面板产品，第 6 代 AMOLED 生产线主要生产智能手机、平板/笔记本电脑和车载显示面板产品。产品外观形态生产布局方面，目前公司采取刚性为主的差异化竞争策略，主要生产销售刚性 AMOLED 显示面板产品，但同时公司现有的第 4.5 代和第 6 代 AMOLED 生产线均兼有生产柔性面板产品的产能储备，可在需要时灵活切换生产柔性面板产品。募投项目新增的 15K/月生产线按计划建设中，预计 2023 年开始试生产，待未来量产后，将进一步增加公司产量，有助于提升规模效益。

4、客户资源与品牌优势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下游客户需要就供应商新产品开发能力、新产品规格品质、产能规模、技术工艺、产品良率以及生产成本等众多方面进行非常严格的认证，一般而言认证过程时间长、要求高且程序复杂。基于产品品质以及采购稳定性等方面的考虑，客户不会轻易更换达成业务合作的显示面板供应商。一旦进入下游客户的核心供应商名单，双方会达成持续稳定的互信合作。

基于较强的研发创新能力、生产制造能力以及可靠的产品质量等，公司获得了众多客户的认可，在客户资源方面积累了强大的竞争优势，公司现有产品无论是智能手机、智能穿戴还是平板/笔记本电脑产品均具有对应的稳定下游客户。经过多年的积累，和辉光电品牌已经在行业内及下游市场领域形成了一定的影响力。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充，公司将会与现有下游客户在更多新产品领域持续合作，同时积极拓展开发更多新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利用 2 条不同世代的生产线，满足不同应用领域的客户需求，获得较高认可度，是国内多家一线品牌客户的主要供应商。

在智能手机领域，得益于第 6 代生产线硬屏位居全球第二的产能优势，公司开发多款手机用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供货华为、传音控股、魅族、摩托罗拉等品牌的主力机型，手机品牌客户供应能力快速提升。

在智能穿戴领域，利用第 4.5 代生产线小尺寸产品经济切割的优势，公司增加基板利用效率，降低成本，推出多款大屏化、窄边框智能手表新产品，供货华为、荣耀、步步高、小米、Keep 等品牌客户的主力机型，持续保持业内领先的市场份额。

在平板/笔记本电脑领域，公司从 2020 年开始量产中大尺寸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建立了较为完整的供应链体系，以及成熟的中大尺寸模组生产线。公司已批量供应华为、联想多款高端旗舰平板产品，快速扩大在平板电脑应用领域的市场份额。

在车载显示领域，公司成功开发业内首款 12.8 英寸车载用 AMOLED 硬屏，并实现量产，应用于一线品牌车型。同时，公司也在深化与品牌车厂及系统集成供应商的战略合作，持续合作开发车载显示领域的 AMOLED 新产品。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2 年以来，国际形势日趋复杂严峻，疫情蔓延导致下游生产和消费环节转弱，全球经济面临挑战。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防疫要求进行管理，持续进行生产经营，但疫情对公司 4 月份的生产经营影响较大，5 月份已开始逐渐恢复，6 月 1 日起全面复工复产。受上海疫情封控、下游需求转弱及供应链短期滞缓等因素冲击，二季度产销量有所下降，影响上半年营收。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9,252.69 万元，较上年同期 187,847.95 万元降低 4.58%。

1、研发创新

公司坚持研发创新，在加强前瞻性技术研究的同时，充分运用和深化核心技术，推进新产品不断迭代更新。

新技术研发方面，公司成功开发了中尺寸硬屏盲孔技术，制定了 Multiplexer 高刷新电路设计规范，升级了新一代高性能 OLED 发光技术。同时，成功将国内首创的 AMOLED T-CON 芯片及双初始化电路设计组导入量产。

新产品研发方面，公司成功量产了 10 款新产品，产品涵盖智能穿戴、智能手机、平板电脑、车载显示等多个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获得授权专利 64 项。

2、市场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对各领域产品的资源投入，品牌客户量产项目不断增多。具体如下：

在智能手机领域，公司不断巩固智能手机主营业务市场地位，紧跟智能手机面板技术发展趋势，积极抓住智能手机市场趋势开发多款新产品，同时，保持并深化与国内多家品牌客户的合作。

在智能穿戴领域，公司主要专注于智能手表。2022 年上半年，受疫情和下游需求减弱影响，穿戴产品出货及营收不及预期。

在平板/笔记本电脑领域，公司保持出货及营收的持续增长。公司充分利用国内唯一一条第 6 代 AMOLED 硬屏量产线产能，采用包括盲孔、高刷新率等新技术，持续开发多款中高端平板用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新产品，满足市场和客户的需求。其中，供货品牌客户的多款平板新品将于今年下半年上市。

在车载显示领域，公司与一线品牌车厂合作定制开发的业内首款 12.8 英寸车规级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实现量产交付。

在桌面显示器领域，公司正在自主开发高端 4K 分辨率 AMOLED 桌面显示器面板，持续开拓中大尺寸应用领域。

3、质量体系建设和产品品质管理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质量管理体系，贯穿于产品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等过程中，通过开展内部审核、管理评审、二方审核和三方审核持续满足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车载 IATF16949 体系符合性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要求，保证体系运行的合规有效。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改善产品质量，产品良率同比 2021 年呈正向上升趋势，获得高端品牌客户认可，被授予“质量管理优秀奖”及“特别支撑奖”。此外，公司开始供应车载显示产品，依据车载体系要求扩展“零缺陷管理模式”，以“不制造不良品、不后流不良品”为基准，推动生产自动化、管理 IT 化、人员专业化及关键岗位人员稳定性，进一步提高过程管理能力，满足车载客户的质量要求。

4、安全生产和员工健康保障

公司把保障员工健康安全放在首要位置，在生产经营中始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以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为核心，严格落实各项安全生产措施，积极消除各类安全隐患，确保生产作业安全。

公司开展各类安全月宣传培训活动，如：第一责任人倡议签字、全员学习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班组安全培训一刻钟、“安全月、话安全”短视频制作、6.16 安全咨询日、安全知识竞赛等。各项活动主管带头参与，员工积极参加，形成人人参与安全、人人要安全的良好安全氛围。

公司定期或不定期开展火灾、化灾、气灾等各类应急演练，做到持续提升应急处置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开展 2 次 ERT 火灾跑位竞赛，激励 ERT 成员刻苦训练，不断提升处置技能和速度，确保异常发生后，能快速有效的处置，将异常消除在萌芽初期。

公司通过实施安全管理措施，降低生产运营风险，保障员工的身体健康和安全，为公司的正常运行和发展保驾护航。

5、供应链管理

公司持续加强供应链管理工作，注重维护及强化与主要供应商之间的合作关系，同多家核心供应商确立了战略合作关系，同时兼顾新供应商的导入与培训，确保了自身关键原材料及部件供应链的安全和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受到上海疫情封控的影响，但基于完善的供应链体系，公司在疫情期间保持了原料、MRO 的连续供应，有效保障了公司的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6、动力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能源动力供应平稳，无任何重大安全异常，各项环保数据稳定达标。疫情封控期间，仍能保障能源动力的持续供应与运转。

公司持续推进节能增效工作，整体能源用量明显节约、单片能耗数据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

下半年，公司将在董事会的正确决策和管理层的统一领导下，肩负“专注打造中国最好的 AMOLED 显示屏”的使命，围绕经营发展战略努力追赶年度经营目标，加强公司在 AMOLED 领域的核心竞争优势，巩固并提升市场占有率，努力将疫情的影响降到最低，为股东创造价值。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1、尚未盈利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9,252.69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7,389.42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数。若公司不能尽快实现盈利，公司在短期内无法完全弥补累积亏损，存在短期内无法向股东现金分红的风险，将对股东的投资收益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亏损主要是因为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行业具有技术密集性和资本密集性的特点，行业对研发技术和生产工艺等要求较高，需要持续投入新技术及新产品的研发，同时生产运营的固定资产投入也较大，且从项目建设到达成规划产能、完成良率爬坡、实现规模效益需要较长的时间周期，因此在投产前期，由于固定成本分摊较大，行业厂商通常因单位成本较高而产生亏损，甚至可能存在产品毛利率在一定时期内为负的情形。随着技术工艺的成熟、产品良率提升以及产量的增加，规模效应逐步显现，公司毛利率和净利润率正逐步改善。

2、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对技术人员的依赖度较高，截至报告期末，拥有研发人员 810 人，占员工总人数的 20.03%。公司一直以来非常重视对技术人才的培养和引进，报告期内完成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工作，有效提高了关键技术人员和研发团队的忠诚度和凝聚力。随着行业人才竞争不断加剧，若公司无法继续提供富有竞争力的薪酬水平和激励机制，可能影响到公司的技术工艺研发和产品创新，对公司的持续竞争力产生不利影响。

3、行业竞争风险

随着我国消费类终端电子产品市场的发展，国内对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产品的需求迅速扩大，推动了行业的快速发展，吸引了国内外企业进行产能扩充，目前国内各面板厂商产能逐渐释放，供给智能手机、智能穿戴等消费类电子终端产品的产能充足，行业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此外，全球疫情持续，芯片供应紧张，贸易摩擦等因素将进一步加大行业的整体市场竞争风险。

4、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境外销售主要采用美元结算，境外采购主要采用美元、日元结算，随着销售及生产规模的扩大，公司外汇结算量将继续增大，如果未来人民币对美元、日元等主要币种的汇率波动加大，可能会对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面临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

5、新冠肺炎疫情风险

2022 年上半年，新冠肺炎疫情在国内继续蔓延，对宏观经济和各行各业都造成了较大影响。我国各地政府相继出台并严格执行各项疫情防控措施，取得了良好的疫情防控效果。

上海疫情发生以来，公司严格按照政府部门关于疫情防控的相关规定，制定了有效的疫情应急防控计划，实施了各项防护措施，确保在抗击疫情的同时持续进行生产经营。

公司生产过程自动化程度较高，疫情期间可以持续生产。但受疫情影响，全球经济面临较大下行压力，疫情爆发对行业上下游的影响仍在持续，也将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六、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详见本节“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79,252.69	187,847.95	-4.58
营业成本	204,656.71	211,292.81	-3.14
销售费用	1,726.79	1,909.59	-9.57
管理费用	5,701.26	5,719.02	-0.31
财务费用	9,566.56	7,608.57	25.73
研发费用	6,954.82	5,015.90	38.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3.51	499.58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040.35	-472,442.4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84.98	830,844.43	不适用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持续加大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投入,报告期费用化研发投入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在疫情期间,为达到预期销售目标,积极备货用于后续生产,导致购买商品支付现金的增幅高于销售商品收到现金的增幅。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结构存款净支出同比减少,另第 6 代 AMOLED 生产线产能扩充项目购建固定资产支出同比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 2021 年度上半年收到科创板上市募集资金。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30,570.39	3.98	218,103.37	6.58	-40.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1,695.08	16.22	571,503.29	17.25	-6.97	
应收票据	12,105.82	0.37	20,533.19	0.62	-41.04	
应收款项	43,800.83	1.34	61,569.19	1.86	-28.86	
预付款项	3,033.68	0.09	5,541.62	0.17	-45.26	
其他应收款	4,962.90	0.15	9,526.06	0.29	-47.90	
存货	149,890.73	4.57	100,275.72	3.03	49.48	
其他流动资产	8,642.19	0.26	17,488.88	0.53	-50.58	
固定资产	1,690,983.65	51.58	1,420,068.02	42.85	19.08	
在建工程	548,568.53	16.73	706,802.61	21.33	-22.39	
使用权资产	2,266.13	0.07	2,359.26	0.07	-3.95	
无形资产	84,785.61	2.59	82,624.86	2.49	2.62	
开发支出	13,545.13	0.41	15,188.75	0.46	-10.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658.36	1.64	82,375.29	2.49	-34.86	
应付账款	154,616.53	4.72	165,561.70	5.00	-6.61	
合同负债	7,325.46	0.22	9,437.34	0.28	-22.38	
应付职工薪酬	6,637.61	0.20	8,827.96	0.27	-24.81	
应交税费	676.40	0.02	318.31	0.01	112.50	
其他应付款	16,142.01	0.49	1,269.14	0.04	1,171.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357.69	0.86	66,029.79	1.99	-57.05	
其他流动负债	296.00	0.01	561.55	0.02	-47.29	
长期借款	1,341,468.34	40.92	1,290,845.67	38.95	3.92	
租赁负债	0.00	0.00	449.93	0.01	-100.00	
递延收益	29,958.62	0.91	30,825.32	0.93	-2.81	

其他说明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及负债发生重大变化的主要影响因素：

(1)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130,570.39 万元，较上年期末 218,103.37 万元减少 87,532.98 万元，主要系随着募投项目逐步投入募集资金存款减少，同时美元存款也有所减少。

(2)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 12,105.82 万元，较上年期末 20,533.19 万元减少 8,427.37 万元，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3)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3,033.68 万元，较上年期末 5,541.62 万元减少 2,507.94 万元，主要系 2021 年度电力公司账期调整导致公司上年期末预付款项较大，报告期内上述影响因素已消除。

(4)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4,962.90 万元, 较上年期末 9,526.06 万元减少 4,563.16 万元, 主要系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税务总局关于 2021-2030 年支持新型显示产业发展进口税收政策的通知》(财关税【2021】19 号)及《关于印发新型显示器件及上游原材料、零配件生产企业进口物资清单(第一批)的通知》(工信部联电子函【2021】320 号), 公司进口材料保证金部分退回、部分转为增值税进项税额。

(5) 存货期末余额 149,890.73 万元, 较上年期末 100,275.72 万元增加 49,615.01 万元,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受疫情影响, 收入增幅未达预期, 公司积极备货用于后续生产销售, 以期达到年度销售目标。

(6)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8,642.19 万元, 较上年期末 17,488.88 万元减少 8,846.69 万元, 主要系公司收到制造业存量留抵税额退税。

(7)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53,658.36 万元, 较上年期末 82,375.29 万元减少 28,716.93 万元, 主要系公司第 6 代 AMOLED 生产线产能扩充项目部分设备到货, 相应设备预付款项转入在建工程。

(8)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 676.40 万元, 较上年期末 318.31 万元增加 358.09 万元, 主要系公司计提残疾人保障金。

(9)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16,142.01 万元, 较上年期末 1,269.14 万元增加 14,872.87 万元, 主要系公司 2022 年执行股权激励计划产生的回购义务。

(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28,357.69 万元, 较上年期末 66,029.79 万元减少 37,672.10 万元, 主要系公司提前归还部分贷款本金。

(11) 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296.00 万元, 较上年期末 561.55 万元减少 265.55 万元, 主要系公司合同负债减少, 相应的税额减少。

(12) 租赁负债期末余额为零, 较上年期末 449.93 万元减少 449.93 万元, 系公司租赁负债剩余摊销期为一年以内, 公司将其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384.53	信用证保证金/海关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768,371.42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51,298.85	抵押借款
合计	827,054.80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结构性存款	531,695.08	571,503.29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适用 不适用**(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适用 不适用**(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七、其他披露事项**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2/16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2/2/17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4、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6、关于补选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5/31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2/6/1	审议通过： 1、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8、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1、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2、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1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杨铭	监事	选举
章霞	监事	选举
山下佳大朗	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太田透嗣夫	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022年2月16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选举杨铭先生、章霞女士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
- 核心技术人员山下佳大朗先生于2022年4月8日因个人原因辞职。
- 核心技术人员太田透嗣夫先生与公司签订的顾问协议于2022年5月31日到期，因年龄原因，在协议到期后不再与公司续签顾问协议。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不适用
每10股转增数(股)	不适用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2年1月20日，公司收到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沪国资委分配〔2022〕23号），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原则同意公司实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
2021年12月29日至2022年1月8日，公司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工号、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内公司员工可向公司人力资源部门提出意见。截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

至公示期满,公司人力资源部门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对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	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 2022-005)。
2022 年 2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6)。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在草案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即 2021 年 6 月 28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8 日)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或泄露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 2022-007)。
2022 年 2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8)、《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9)。
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登记手续,并于 2022 年 4 月 8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股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4 月 7 日。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3)。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分布情况	平均排放浓度	排放浓度限值	排放标准	许可排放量(吨/年)	报告期实际排放量(吨)	达标情况
废水	化学需氧量	厂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后纳管排放	废水排口2个	47.92 mg/L	500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31/199-2018)	494.82	72.16	达标
	氨氮			2.78 mg/L	45 mg/L		82.43	4.12	达标
	总氮			17.63 mg/L	70 mg/L		157.34	19.71	达标
	银离子			0.00802 mg/L	0.1 mg/L		0.0115	0.000736	达标
	镍离子			0.0015 mg/L	0.1 mg/L		0.000095	0.000000493	达标
废气	二氧化硫	厂内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	废气排放口分布于主厂房屋面	4 mg/m ³	100 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	2.182	1.12	达标
	氮氧化物			4.32 mg/m ³	150 mg/m ³		48.0539	10.68	达标
	颗粒物			1.3 mg/m ³	20 mg/m ³		8.7681	1.43	达标
	非甲烷总烃			11.69 mg/m ³	70 mg/m ³		106.967	15.73	达标

备注：各类污染物的最大排放浓度均在其排放浓度限值内。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废水有酸性废水、碱性废水、有机废水等；废气有酸性废气、碱性废气、有机废气、废水站废气等。公司对各类别废水废气分别建有相应的环保处理设施，包括废水处理站、废气燃烧净化装置、洗涤塔等，可日处理 52,300 立方米废水和 55,368,000 立方米废气，全部正常运行。废水、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及总量满足相关排放标准及排污许可证的要求。

公司按照环保要求设置废水、废气污染因子在线监测设施，在线监测数据与政府环保监督管理部门联网。报告期内在线监测设施正常运行，污染因子在线监测数据均达标。

公司在保证废水、废气和固废达标排放的基础上，持续投入资金进行工艺改进，提高三废处理效率和能效利用效率。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建设项目均完成环境影响评价，并按照建设进度取得所需的环境保护行政许可。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按照环保法规的要求，公司已完成《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编制和备案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按照预案要求制定环保应急演练计划，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每年编制环境自行监测方案，自行和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进行环境监测，对公司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等进行检测，并对废水和废气中的主要特征污染物安装在线监测设施，在线监测数据接受环保主管部门监督。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通过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50001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并按照体系要求有效执行。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碳排放主要来自间接排放，为电能消耗。为响应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的战略目标，公司通过采取源头节能和管理节能两方面的措施，来实现节省电耗，减少碳排放的目标。

1、源头节能措施

公司在采购产能扩充设备时，生产设备尽量选用技术先进的节能设备，减少电能损耗。空压机等动力设备配套设置热回收系统，风机采用变频风机等，从源头上节能。

2、管理节能措施

公司在管理方面的节能措施主要有：

- (1) 生产设备根据生产计划节能运行，并将节能策略写入生产管理辦法，提高设备利用率；
- (2) 开发设备节能监控系统，实时监控设备节能状况；
- (3) 部分区域 FFU 降载和照明优化；
- (4) 有机废气处理设施 RTO 炉优化工艺温度，在满足处理需求前提下，降低电耗和天然气消耗；
- (5) 冰热水系统：制定精细化管理方案，根据季节调节冷却水温度，降低冷凝压力；
- (6) 洁净空调系统：优化运行方案，实行多台低频运行，节省能耗。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联和投资	备注 1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公司未盈利前为上市后 3 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集成电路基金、金联投资	备注 2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联和投资、集成电路基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3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联和投资	备注 4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联和投资	备注 5	自限售期满后开始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集成电路基金、金联投资	备注 6	自限售期满后开始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联和投资、公司董事（除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7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备注 8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联和投资	备注 9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联和投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10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备注 11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联和投资	备注 12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联和投资、集成电路基金、金联投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13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联和投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14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联和投资	备注 15	至三个企业技术创新和能级提升项目验收完成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1:**联和投资承诺**

1、自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在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得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发行人未盈利前，自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转让本企业于发行及上市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每年减持本企业于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发行人实现盈利后，本企业可以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与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届满之日中较晚之日起减持股份。

2、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份终止上市前，本企业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3、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期或股份减持另有规定或要求的，本企业同意对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并严格遵守该等减持规定。

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交付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的现金分红中与应交付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

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备注 2:**集成电路基金承诺**

自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在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得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金联投资承诺

自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在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得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备注 3:

公司承诺

- (1) 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 (2) 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履行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详细地进行信息披露；
- (3) 确保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批准程序的合规性，最大程度的保护股东利益；
- (4) 尽量减少、避免与关联方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发行人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与关联方依法签订规范的交易协议；
- (5) 在实际工作中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确保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最大程度地保护发行人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

联和投资承诺

- (1) 在本企业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尽量减少、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
- (2) 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与发行人依法签订规范的交易协议，并严格遵循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内部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确保定价公允。本企业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方回避表决等义务，履行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3) 本企业保证绝不以委托管理、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发行人的资金或其他资产，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发行人的资金、利润或从事其他损害发行人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 (4) 本企业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谋求发行人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
- (5)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 (6) 上述承诺在本企业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集成电路基金承诺

- (1) 在本企业作为发行人股东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尽量减少、避免与发行人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
- (2) 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与发行人依法签订规范的交易协议，并严格遵循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内部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确保定价公允。本企业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方回避表决等义务，履行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本企业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 (3) 上述承诺在本企业作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 (1) 在本人作为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关联方尽量减少、避免与发行人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
- (2) 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本人及关联方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与发行人依法签订规范的交易协议，并严格遵循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内部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确保定价公允。本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方回避表决等义务，履行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 (3)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4) 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

备注 4:

联和投资承诺

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与发行人的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在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或于该等业务中持有权益或利益，或以任何形式支持发行人以外的他人从事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如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商业机会，而该业务机会可能直接或间接导致发行人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产生同业竞争，发行人控股股东应于发现该商业机会后立即通知发行人，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不劣于提供给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条件优先提供予发行人。

三、上述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在依照相关适用法律法规认定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直至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终止：

（一）本企业不再是发行人的控股股东；

（二）发行人的股票终止在任何证券交易所上市（但发行人的股票因任何原因暂停买卖除外）。

四、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指本企业拥有对该等企业的权力，通过参与该企业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金额的企业。

发行人控股股东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且发行人控股股东愿意承担因此给发行人造成的直接损失。

备注 5:

联和投资承诺

本企业对于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本企业作出的股份限售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企业在限售期满后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安排如下：

（1）减持数量：本企业在锁定期满两年后若拟进行股份减持，减持股份数量将在减持前予以公告；

（2）减持方式：本企业所持股份限售期届满后，本企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股份，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或其他合法的方式等；

（3）减持价格：本企业在持有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股份的，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进行股份减持，减持价格将不低于股份的发行价；若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交付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的现金分红中与应交付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

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备注 6:

集成电路基金、金联投资承诺

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日常经营和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

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数量、比例、金额、方式等将严格遵守本企业在发行上市中所作承诺及监管机构的规定。

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交付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的现金分红中与应交付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

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备注 7:

公司、联和投资、公司董事（除独立董事，下同）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适用情形

(1) 启动条件

发行人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启动条件”，发行人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数量出现变化时，则每股净资产的金额应做进行相应调整），且发行人情况同时满足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回购、增持等相关规定，启动稳定股价的措施。

(2) 停止条件

在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期间，如果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将终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i) 连续 10 个交易日发行人股份收盘价均高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或(ii) 继续实施稳定股价措施将导致发行人不符合上市条件，或(iii) 继续实施稳定股价措施将触发全面要约收购。

2、稳定股价措施

当发行人股价触发启动条件时，按以下顺序实施稳定股价措施：

(1) 发行人稳定股价措施

自触发启动条件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发行人董事会应公告具体股份回购计划，披露拟回购股份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且应满足以下要求：

(i) 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总金额不低于以下两者孰高：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 或 1000 万元；

(ii) 同一会计年度内回购股份数量不高于上一年度末总股本的 2%。

如果超出上述标准，则当年度不再执行。

(2) 控股股东稳定股价措施

在触发启动条件的情况下，如果发行人未能在 10 个工作日内公告股份回购计划，或因各种原因导致股份回购计划未能通过股东大会的，或发行人实施稳定股价措施后仍不满足“连续 10 个交易日发行人股份收盘价均高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控股股东应自触发启动条件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或自知道发行人股份回购计划未通过股东大会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或自发行人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就其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进行公告，具体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且采取增持股份的措施应

满足以下要求：

(i) 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以下两者孰高：最近一年从公司取得的现金分红（税后）的 20%或 1000 万元；

(ii) 同一会计年度内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以下两者孰低：最近一年从公司取得的现金分红（税后）的 50%或 1 亿元。

如果超出上述标准，则当年度不再执行。

(3)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措施

如果发行人控股股东未如期公告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计划，或明确表示未有稳定股价措施，或发行人控股股东实施稳定股价措施后仍不满足“连续 10 个交易日发行人股份收盘价均高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发行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自触发启动条件之日起 30 个交易日内，或自发行人控股股东明确表示未有稳定股价措施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或自发行人控股股东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将其增持股份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发行人并由其进行公告。发行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满足自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单次用于增持的资金为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每十二个月内不少于其各自上一年度从发行人领取的税后薪酬或津贴合计金额的 10%；同一会计年度内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合计不超过其上一年度从发行人领取的税后薪酬或津贴的 50%。

(4) 发行人控股股东、发行人董事保证在发行人审议股价稳定方案的股东大会/董事会上，就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5) 稳定股价措施的再次启动

在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且实施完毕后，再次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则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发行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按照上述顺序重新启动新一轮的稳定股价措施。

备注 8：

公司承诺

发行人保证本次公开发行股份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如果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发行人承诺，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股份。

备注 9：

联和投资承诺

本企业保证发行人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如果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企业承诺，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股份。

备注 10：

公司承诺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发行人股本和净资产将会随之大幅增加。由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周期较长，从项目实施到实现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在上述期间内，发行人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可能会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鉴于此，发行人拟通过增强可持续盈利能力、加强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投资回报机制等方式，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并承诺如下：

（一）增强可持续盈利能力

发行人将通过技术研发与创新计划、市场开发计划、人力资源计划、组织发展计划等的实施与推进，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完善内部管理与人才培育机制，提升产品和服务的市场占有率，并积极借助资本市场力量实现资源整合，使发行人保持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二）加强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本次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关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有利于发行人增强研发实力，提升生产效能，优化产品结构。为保证募集资金到位后的安全管理，发行人已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发行人将在募集资金到账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三方监管协议。

为把握市场机遇，发行人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将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建设募投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发行人将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资资金。发行人将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加强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项目尽早达产，实现预期收益。

（三）优化投资回报机制

发行人制定了上市后适用的《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强化了发行人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决策及调整程序，明确了利润分配的条件及方式，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及其在利润分配中的优先顺序。发行人将积极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加强对投资者权益的保护，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投资回报机制。

发行人将履行上述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若未能履行该等措施，发行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的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若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发行人将依法赔偿损失。

联和投资承诺

- 1、本企业承诺不得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得侵占发行人利益。
- 2、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企业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3、本企业承诺将督促发行人切实履行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并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发行人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
- 2、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支持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在董事会上对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
- 5、若发行人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支持拟公布的发行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在董事会上对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

6、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后，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发行人或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备注 11:

公司承诺

将严格遵守并执行法律法规、《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等规定中适用的相关利润分配政策，严格履行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如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发行人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责任。

备注 12:

联和投资承诺

如果发行人因历史上的劳务派遣用工问题受到有关政府部门的处罚，本企业将承担罚款等相关费用。

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发行人被要求其员工补缴或被追偿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以下统称“五险一金”），或因五险一金缴纳问题受到有关政府部门的处罚，本企业将承担应补缴或被追偿的金额、承担滞纳金和罚款等相关费用。

本企业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备注 13:

公司承诺

1、发行人保证严格履行在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若发行人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则发行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发行人将在股东大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

（2）发行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发行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发行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若因发行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企业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证券监管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或根据发行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

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发行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发行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发行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联和投资承诺

1、本企业保证严格履行在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若本企业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则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 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

(2) 本企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3) 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企业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企业将向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

(4) 若因本企业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企业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证券监管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或根据发行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

(5) 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

(6) 在本企业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发行人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7) 如本企业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企业应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发行人及其股东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集成电路基金、金联投资承诺

1、本企业保证严格履行在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若本企业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则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 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

(2) 本企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3) 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企业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企业将向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

(4) 若因本企业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企业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证券监管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或根据发行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

(5) 若因本企业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导致发行人遭受损失，本企业愿意依法承担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相应损失；

(6) 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

(7) 在本企业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发行人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8) 如本企业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企业应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包括但不限于本企业未履行关于股份锁定及股份减持的承诺的，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未将该等收益支付给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的现金分红中与应交付发行人的该等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

(9) 若本企业未能履行上述约束措施，本企业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3.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发行人及其股东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本人保证严格履行在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若本人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则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 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

(2) 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3) 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发行人及其股东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

(4) 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之日起 30 日内，或者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之日起 30 日内，本人自愿将本人在发行人上市当年从发行人所领取的全部薪酬和/或津贴对投资者先进行赔偿，且本人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或以任何方式要求发行人为本人增加薪资或津贴；

(5) 在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发行人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如适用）；

(6) 如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应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发行人及其股东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备注 14:**公司承诺**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上市相关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上市相关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发行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发行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联和投资承诺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上市相关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上市相关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发行人控股股东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发行人控股股东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上市相关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上市相关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备注 15:**联和投资承诺**

就和辉光电参与的三个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市国资委）组织的企业技术创新和能级提升项目（高分辨率 2K AMOLED 显示屏的开发及产业化项目、面向虚拟现实应用的 AMOLED 关键技术开发及产业化项目和面向笔记本和平板应用的 AMOLED 显示面板开发项目），上海市国资委知悉并同意本公司先以委托贷款（零利率）形式注入专项扶持资金、后转化为股东出资的安排，框架协议书各方未对该等安排提出任何异议或主张。该等项目执行过程中，框架协议书各方均不存在任何违约情形，不会受到任何处罚，不存在资金被收回的风险。如和辉光电被要求缴回全部或部分专项扶持资金，本公司将自筹资金予以解决，不会通过转让和辉光电股权等方式缴回或者要求和辉光电缴回专项扶持资金。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5) = (4)/(1)
首发	8,171,700,921.25	8,002,135,743.48	8,002,135,743.48	8,002,135,743.48	3,119,051,612.56	38.98	626,463,515.01	7.83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第6代AMOLED生产线产能扩充项目	否	首发	6,502,135,743.48	6,502,135,743.48	1,619,051,612.56	24.90	2023年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否	首发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6月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0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实际使用了闲置募集资金10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截至2022年4月19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00,00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2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0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80,000.00万元，剩余未归还金额为80,000.00万元。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6月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2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受托方	类型	金额 (万元)	认购日	到期日	收益 类型	实际 收益 (万元)	是否 到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75,100.00	2021/10/26	2022/1/26	保本 浮动 收益	282.73	是
		74,900.00	2021/10/26	2022/1/26		843.75	是
		124,900.00	2021/12/10	2022/2/28		1,185.93	是
		125,100.00	2021/12/10	2022/2/28		1,189.52	是
		19,900.00	2022/1/26	2022/4/26		216.87	是
		20,100.00	2022/1/26	2022/4/26		75.48	是
		54,900.00	2022/2/8	2022/4/26		501.83	是
		55,100.00	2022/2/8	2022/4/26		176.68	是
		100,100.00	2022/2/28	2022/5/31		384.33	是
		99,900.00	2022/2/28	2022/5/31		1,112.85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长宁支行		24,500.00	2022/2/28	2022/5/30		78.74	是
		25,500.00	2022/2/28	2022/5/31		302.60	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山支行		74,900.00	2022/4/26	2022/7/28			否
		75,100.00	2022/4/26	2022/7/28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长宁支行		24,500.00	2022/5/30	2022/7/4			否
		25,500.00	2022/5/31	2022/7/4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山支行		100,100.00	2022/5/31	2022/9/5			否
		99,900.00	2022/5/31	2022/9/5			否
合计						6,351.31	

4、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530,210,167	83.50	80,195,560			-3,419,379,382	-3,339,183,822	8,191,026,345	58.9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0,947,533,189	79.28				-2,890,331,289	-2,890,331,289	8,057,201,900	58.01
3、其他内资持股	582,676,978	4.22	80,195,560			-529,048,093	-448,852,533	133,824,445	0.96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582,676,978	4.22				-529,048,093	-529,048,093	53,628,885	0.39
境内自然人持股			80,195,560				80,195,560	80,195,560	0.58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279,227,458	16.50				3,419,379,382	3,419,379,382	5,698,606,840	41.03
1、人民币普通股	2,279,227,458	16.50				3,419,379,382	3,419,379,382	5,698,606,840	41.0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3,809,437,625	100.00	80,195,560			0	80,195,560	13,889,633,185	100.00

注：（1）本表格不包含转融通业务对股份变动的的影响。

（2）本表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 2022 年 2 月 16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司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本次授予的 80,195,560 股股份已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3,809,437,625 股增加至 13,889,633,185 股。

除上述发行新股外，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 3,419,379,382 股，主要原因系：2022 年 5 月 3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包含战略配售股份）3,419,379,382 股上市流通。详见公司 2022 年 5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2,239,545,000	2,239,545,000	0	0	原始股因首发变为限售	2022/5/28
上海金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29,030,000	429,030,000	0	0	原始股因首发变为限售	2022/5/28
广州凯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65,638,101	165,638,101	0	0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2/5/28
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48,080,462	148,080,462	0	0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2/5/28
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6,255,240	66,255,240	0	0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2/5/28
上海科技创	66,255,240	66,255,240	0	0	首发战略	2022/5/28

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配售限售	
上海申能能创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66,255,240	66,255,240	0	0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2/5/28
上海久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6,255,240	66,255,240	0	0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2/5/28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33,260,131	33,260,131	0	0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2/5/28
上海新金山工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3,127,620	33,127,620	0	0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2/5/28
上海上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2,796,344	32,796,344	0	0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2/5/28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6,563,810	16,563,810	0	0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2/5/28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563,810	16,563,810	0	0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2/5/28
浙江出版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16,563,810	16,563,810	0	0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2/5/28
上海精典芯光电子有限公司	16,563,810	16,563,810	0	0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2/5/28
四川省国有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625,524	6,625,524	0	0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2/5/28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象	0	0	80,195,560	80,195,560	股权激励限售	详见附注
合计	3,419,379,382	3,419,379,382	80,195,560	80,195,560	/	/

注：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 80,195,560 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48 个月、60 个月。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8,65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 股份的限售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0	8,057,201,900	58.01	8,057,201,900	8,057,201,90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0	2,239,545,000	16.12	0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金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	429,030,000	3.09	0	0	无	0	国有法人
广州凯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0	165,638,101	1.19	0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900,000	146,180,462	1.05	0	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 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2,339,670	72,339,670	0.52	0	0	无	0	其他
上海久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4,254,900	66,255,240	0.48	0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	66,255,240	0.48	0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19,509,300	53,628,885	0.39	53,628,885	53,628,885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0	33,260,131	0.24	0	0	无	0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2,239,54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39,545,000
上海金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29,0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9,030,000
广州凯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65,638,101	人民币普通股	165,638,101
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46,180,462	人民币普通股	146,180,46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2,339,670	人民币普通股	72,339,670
上海久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6,255,240	人民币普通股	66,255,240
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6,255,240	人民币普通股	66,255,240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33,260,131	人民币普通股	33,260,131
上海新金山工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3,127,620	人民币普通股	33,127,620
上海上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2,796,344	人民币普通股	32,796,344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新金山工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上海金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66.67%的股权，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8,057,201,900	2024/5/28	0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2	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53,628,885	2023/5/28	0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锁定 24 个月
3	傅文彪	3,230,340	详见附注	0	详见附注
4	刘惠然	2,170,000	详见附注	0	详见附注
5	MORIMOTO YOSHIHIRO (森本佳宏)	2,090,000	详见附注	0	详见附注
6	龚凯	1,800,000	详见附注	0	详见附注
7	梁晓	1,747,240	详见附注	0	详见附注
8	梁逸南	1,553,300	详见附注	0	详见附注
9	邹忠哲	1,500,000	详见附注	0	详见附注
10	茅建锋	1,300,000	详见附注	0	详见附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注：上述有限售条件股份为公司因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的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和限售条件等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公告。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广州凯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1/5/28	/
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21/5/28	/
上海久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1/5/28	/
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1/5/28	/
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2021/5/28	/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2021/5/28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广州凯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上海久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的限售期限为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2022 年 5 月 30 日，该部分限售股已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限售期限为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内。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傅文彪	董事	0	3,230,340	3,230,340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刘惠然	董事、高管、核心技术人员	0	2,170,000	2,170,000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芮大勇	董事	0	400,000	400,000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陈志宏	高管、核心技术人员	0	1,100,000	1,100,000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梁晓	高管	0	1,747,240	1,747,240	2021 年限制性

					股票激励计划
李凤玲	高管	0	700,000	700,000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MORIMOTO YOSHIHIRO (森本佳宏)	核心技术人员	0	2,090,000	2,090,000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梁逸南	核心技术人员	0	1,553,300	1,553,300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邹忠哲	核心技术人员	0	1,500,000	1,500,000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王俊闵	核心技术人员	0	600,000	600,000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刘瑛军	核心技术人员	0	400,000	400,000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徐亮	核心技术人员	0	400,000	400,000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林信志	核心技术人员	0	400,000	400,000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郝海燕	核心技术人员	0	300,000	300,000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李艳虎	核心技术人员	0	300,000	300,000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傅文彪	董事	0	3,230,340	0	3,230,340	3,230,340
刘惠然	董事、高管、核心技术人员	0	2,170,000	0	2,170,000	2,170,000
芮大勇	董事	0	400,000	0	400,000	400,000
陈志宏	高管、核心技术人员	0	1,100,000	0	1,100,000	1,100,000
梁晓	高管	0	1,747,240	0	1,747,240	1,747,240

李凤玲	高管	0	700,000	0	700,000	700,000
MORIMOTO YOSHIHIRO (森本佳宏)	核心技术人员	0	2,090,000	0	2,090,000	2,090,000
梁逸南	核心技术人员	0	1,553,300	0	1,553,300	1,553,300
邹忠哲	核心技术人员	0	1,500,000	0	1,500,000	1,500,000
王俊闵	核心技术人员	0	600,000	0	600,000	600,000
刘璵军	核心技术人员	0	400,000	0	400,000	400,000
徐亮	核心技术人员	0	400,000	0	400,000	400,000
林信志	核心技术人员	0	400,000	0	400,000	400,000
郝海燕	核心技术人员	0	300,000	0	300,000	300,000
李艳虎	核心技术人员	0	300,000	0	300,000	300,000
合计	/	0	16,890,880	0	16,890,880	16,890,880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305,703,903.05	2,181,033,706.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5,316,950,750.27	5,715,032,862.9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21,058,158.50	205,331,851.62
应收账款	七、5	438,008,329.80	615,691,925.6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30,336,838.14	55,416,159.70
其他应收款	七、8	49,629,037.02	95,260,602.01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七、9	1,498,907,275.54	1,002,757,235.7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86,421,937.46	174,888,806.40
流动资产合计		8,847,016,229.78	10,045,413,150.1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6,909,836,505.28	14,200,680,210.76
在建工程	七、22	5,485,685,336.06	7,068,026,137.1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22,661,281.31	23,592,617.14

无形资产	七、26	847,856,133.68	826,248,604.68
开发支出	七、27	135,451,312.23	151,887,498.93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536,583,589.00	823,752,906.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938,074,157.56	23,094,187,974.82
资产总计		32,785,090,387.34	33,139,601,124.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1,546,165,260.72	1,655,616,964.0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73,254,576.88	94,373,398.11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66,376,093.64	88,279,637.34
应交税费	七、40	6,763,964.52	3,183,066.84
其他应付款	七、41	161,420,072.37	12,691,402.5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83,576,867.10	660,297,906.33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2,960,034.76	5,615,463.85
流动负债合计		2,140,516,869.99	2,520,057,839.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5	13,414,683,400.00	12,908,456,7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4,499,284.0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299,586,236.74	308,253,229.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714,269,636.74	13,221,209,213.47
负债合计		15,854,786,506.73	15,741,267,052.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3,889,633,185.00	13,809,437,62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5,843,201,296.69	5,769,973,060.12
减：库存股	七、56	147,559,830.4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七、60	-2,654,970,770.68	-2,181,076,612.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930,303,880.61	17,398,334,072.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2,785,090,387.34	33,139,601,124.96

公司负责人：傅文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凤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大为

利润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七、61	1,792,526,876.36	1,878,479,451.89
减：营业成本	七、61	2,046,567,135.33	2,112,928,147.32
税金及附加	七、62	9,917,491.38	2,743,409.13
销售费用	七、63	17,267,907.06	19,095,946.48
管理费用	七、64	57,012,581.91	57,190,229.28
研发费用	七、65	69,548,200.45	50,159,021.15
财务费用	七、66	95,665,561.07	76,085,735.50
其中：利息费用		113,065,718.33	91,882,722.10
利息收入		7,559,394.60	7,182,664.32
加：其他收益	七、67	16,946,992.70	17,932,870.9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71,031,278.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6,950,750.27	6,040,634.7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794,783.80	-2,596,631.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77,941,169.90	-71,153,976.2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396.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4,669,761.23	-489,500,139.45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119,670.80	9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344,067.48	194,601.0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3,894,157.91	-488,794,740.46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3,894,157.91	-488,794,740.4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3,894,157.91	-488,794,740.4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73,894,157.91	-488,794,740.4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4

公司负责人：傅文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凤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大为

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25,455,706.90	1,531,658,016.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6,082,496.10	108,734,292.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19,787,691.75	19,085,113.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1,325,894.75	1,659,477,422.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85,261,792.14	1,166,317,139.8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3,464,083.97	436,907,475.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9,917,491.38	2,743,409.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42,317,660.02	48,513,581.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60,961,027.51	1,654,481,605.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35,132.76	4,995,816.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7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6,064,141.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20,549,336.24	10,131,484.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06,613,477.94	10,131,484.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07,228,396.17	434,555,540.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300,000,000.00	4,3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4)	19,788,616.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27,017,012.61	4,734,555,540.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0,403,534.67	-4,724,424,056.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559,830.40	8,025,610,304.6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26,577,000.00	1,143,9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4,136,830.40	9,169,570,304.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97,205,600.00	599,426,2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0,743,342.34	252,568,421.4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6)	6,037,735.83	9,131,430.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3,986,678.17	861,126,052.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849,847.77	8,308,444,252.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517,325.06	-7,537,768.7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3,371,190.14	3,581,478,244.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25,229,766.21	1,410,531,394.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1,858,576.07	4,992,009,638.29

公司负责人：傅文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凤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大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809,437,625.00				5,769,973,060.12					-2,181,076,612.77	17,398,334,072.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809,437,625.00				5,769,973,060.12					-2,181,076,612.77	17,398,334,072.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80,195,560.00				73,228,236.57	147,559,830.40				-473,894,157.91	-468,030,191.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3,894,157.91	-473,894,157.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0,195,560.00				73,228,236.57	147,559,830.40					5,863,966.1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0,195,560.00				67,364,270.40	147,559,830.40					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863,966.17						5,863,966.17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889,633,185.00				5,843,201,296.69	147,559,830.40				-2,654,970,770.68	16,930,303,880.61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725,776,900.00				851,498,041.64					-1,235,918,418.77	10,341,356,522.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725,776,900.00				851,498,041.64					-1,235,918,418.77	10,341,356,522.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083,660,725.00				4,918,475,018.48					-488,794,740.46	7,513,341,003.0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88,794,740.46	-488,794,740.4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83,660,725.00				4,918,475,018.48						8,002,135,743.4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083,660,725.00				4,918,475,018.48						8,002,135,743.4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809,437,625.00				5,769,973,060.12					-1,724,713,159.23	17,854,697,525.89

公司负责人：傅文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凤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大为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上海和辉光电有限公司，于2012年10月29日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山分局批准，由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和上海金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

2020年4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0]第ZA20168号《审计报告》，公司截止2019年11月30日的净资产为11,204,274,941.64元，按1:0.9371的比例折算成股本，共折合10,500,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转入资本公积704,274,941.64元。本次变更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ZA21944号《验资报告》验证，并在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20年6月，根据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10,725,776,900.00元，新增出资款373,000,000.00元由原股东联和投资以货币资金认缴。根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东洲评报字[2020]第0674号《上海和辉光电有限公司拟增资所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本次出资款按照1:0.6053的比例折合成225,776,9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其中人民币225,776,900.00元计入注册资本，剩余人民币147,223,1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联和投资实缴出资额373,000,000.00元，其中225,776,900.00元计入注册资本，147,223,1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变更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ZA23117号《验资报告》验证，并在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21年4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124号《关于同意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公司于2021年5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681,444,225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681,444,225.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407,221,125.00元。本次变更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4446号《验资报告》验证。

2021年6月，根据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可以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5%。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124号《关于同意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并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授权，公司董事长傅文彪先生代表公司审议签署了《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决定》。根据该决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超额配售选择权于2021年6月26日全额行使，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02,216,500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02,216,5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809,437,625.00元。本次变更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5067号《验资报告》验证。

2022年2月，根据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实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2年3月，激励对象完成股票认购，共认购80,195,560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80,195,56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889,633,185.00元。本次变更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0619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注册资本为13,889,633,185.00元。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6055891904H。公司注册地址：上海市金山工业区九工路 1568 号；法定代表人：傅文彪。

公司经营范围：显示器及模块的系统集成、生产、设计、销售，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显示器组件及电子元件销售，从事货物进出口与技术进出口业务，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实现盈利。本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 48.36%，处于良好稳健水平；本报告期末，公司流动比率为 4.13，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强；公司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为 130,570.39 万元，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为 531,695.08 万元。本公司认为目前的资金状况能够支持公司在至少未来 12 个月的正常运转。因此，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本公司各类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的具体方法：

(1) 应收票据

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2) 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外部客户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3) 其他应收款

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退税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其他款项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附注五、10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附注五、10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附注五、10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

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40	5%	2.375%-4.75%
厂务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15	5%	6.33%-9.5%
机械设备	平均年限法	2-15	5%	6.33%-47.5%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3%	19.4%
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3%	9.7%-19.4%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30 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所有权	50 年	年限平均法	土地使用权证
软件使用权	3-10 年	年限平均法	预计软件更新升级期间
新产品生产技术	3 年	年限平均法	预计产品生命周期

3、无形资产减值测试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将研究阶段支出予以费用化,将开发阶段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支出予以资本化。

报告期内,针对新产品开发项目,公司进行了资本化。具体操作中,在新产品满足技术上具有可行性、未来出售意图明确、并且很可能具备未来经济利益流入等前提下,公司将新产品开发项目通过新产品开案评审委员会的时点到通过新产品设计或制程验证跨关会议时点的期间,作为开发阶段并将该期间内的相关支出予以资本化。

报告期内,公司将新产品开发项目确认为无形资产后,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按上述原则执行。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4)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5)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按照下列原则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具体原则

公司的收入确认具体政策主要根据境内、境外客户的不同贸易条款进行区分，具体情况如下：

(1) 内销收入：

本公司内销业务在货物交付至客户指定地点，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2) 外销收入：

本公司外销业务主要为出口销售，主要的贸易方式为 DAP 及 DDP，即卖方负责将货物运至进口国指定地点。公司境外销售通常于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对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30、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 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931001360，有效期三年，故公司在本报告期内减按 15% 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国科发火[2016]195 号文《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通知》：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当年内，在通过重新认定前，其企业所得税暂按 15% 的税率预缴，在年度汇算清缴前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应按规定补缴税款。

(2) 根据财税【2011】107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退还集成电路企业采购设备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的通知》：对国家批准的集成电路重大项目企业因购进设备形成的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准予退还。公司属于国家批准的集成电路重大项目企业，享受购进设备形成的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准予退还的增值税优惠政策。故公司在本报告期内适用购进设备形成的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准予退还的增值税优惠政策。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84 号《关于明确部分先进制造业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的公告》：对于符合条件的部分先进制造业纳税人可以自 2019 年 7 月及以后纳税申报期间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退还增量留抵税额。公司属于符合条件的先进制造业。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4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大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政策实施力度的公告》：符合条件的制造业等行业企业，可以自 2022 年 4 月纳税申报期起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退还增量留抵税额；符合条件的制造业等行业大型企业，可以自 2022 年 10 月纳税申报期起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一次性退还存量留抵税额。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 19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持续加快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实施进度的公告》将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4 号第二条第二项规定的“符合条件的制造业等行业大型企业，可以自 2022 年 10 月纳税申报期起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一次性退还存量留抵税额调整为“符合条件的制造业等行业大型企业，可以自 2022 年 6 月纳税申报期起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一次性退还存量留抵税额”。公司属于符合条件的制造业大型企业，故在报告期内享受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优惠政策。

(4) 根据沪府规【2022】5 号文《关于印发上海市加快经济恢复和重振行动方案的通知》：因受疫情影响，缴纳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确有困难的纳税人，可申请减免 2022 年第二、三季度自用房产、土地的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对从事国家限制或不鼓励发展的产业不予减免税。公司于 2022 年 6 月初向金山区税务局申请减免 2022 年第二、三季度自用房产、土地的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并获批通过。

(5)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和税务总局 2021 年 3 月 31 日发布《财政部海关总署税务总局关于 2021-2030 年支持新型显示产业发展进口税收政策的通知》（财关税【2021】19 号）及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1 年 11 月 8 日发布《关于印发新型显示器件及上游原材料、零配件生产企业进口物资清单（第一批）的通知》（工信部联电子函【2021】320 号），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实施新型显示器件及上游原材料、零部件生产企业进口物资的税收政策。对于符合规定的原材料、消耗品和净化室配套系统、生产设备零配件免征进口关税。在报告期内，公司

属于上述显示器件生产企业，所采购的相关原材料、消耗品和净化室配套系统、生产设备零配件免征进口关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2,711.41	71,234.17
银行存款	1,231,735,864.66	2,125,158,532.04
其他货币资金	73,845,326.98	55,803,939.91
合计	1,305,703,903.05	2,181,033,706.1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中因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余额
信用证保证金	53,845,326.98	35,803,939.91
海关保函保证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73,845,326.98	55,803,939.91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316,950,750.27	5,715,032,862.96
其中：		
结构性存款-成本	5,300,000,000.00	5,70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950,750.27	15,032,862.96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5,316,950,750.27	5,715,032,862.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1,058,158.50	205,331,851.62
合计	121,058,158.50	205,331,851.6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442,432,656.36
6 个月至 1 年	
1 年以内小计	442,432,656.36
合计	442,432,656.3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2,432,656.36	100.00	4,424,326.56	1.00	438,008,329.80	621,911,035.97	100.00	6,219,110.36	1.00	615,691,925.61
其中：										

应收外部客户款项	442,432,656.36	100.00	4,424,326.56	1.00	438,008,329.80	621,911,035.97	100.00	6,219,110.36	1.00	615,691,925.61
合计	442,432,656.36	/	4,424,326.56	/	438,008,329.80	621,911,035.97	/	6,219,110.36	/	615,691,925.6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外部客户款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外部客户款项	442,432,656.36	4,424,326.56	1.00
合计	442,432,656.36	4,424,326.56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详见本节附注五、10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6,219,110.36	-1,794,783.80				4,424,326.56
合计	6,219,110.36	-1,794,783.80				4,424,326.5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16,290,433.07	48.89	2,162,904.33
第二名	111,841,759.37	25.28	1,118,417.59
第三名	54,113,541.40	12.23	541,135.41
第四名	32,859,940.58	7.43	328,599.41
第五名	14,518,564.82	3.28	145,185.65
合计	429,624,239.24	97.11	4,296,242.39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0,239,233.75	66.72	45,190,162.48	81.55
1 至 2 年	8,493,784.97	28.00	8,622,177.80	15.56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1,603,819.42	5.28	1,603,819.42	2.89
合计	30,336,838.14	100.00	55,416,159.70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第一名	19,284,577.00	63.57
第二名	2,723,342.71	8.98
第三名	1,603,819.42	5.29
第四名	1,304,440.89	4.30
第五名	764,860.39	2.52
合计	25,681,040.41	84.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9,629,037.02	95,260,602.01
合计	49,629,037.02	95,260,602.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31,197,089.03
6 个月至 1 年	18,431,947.99
1 年以内小计	49,629,037.02
合计	49,629,037.0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49,629,037.02	95,260,602.01
合计	49,629,037.02	95,260,602.0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及押金	27,368,932.20	1 年以内	55.15	
第二名	保证金及押金	11,709,702.11	6 个月以内	23.59	
第三名	保证金及押金	7,788,000.00	6 个月至 1 年	15.69	
第四名	保证金及押金	1,563,115.00	6 个月至 1 年	3.15	
第五名	保证金及押金	607,495.31	6 个月以内	1.22	
合计	/	49,037,244.62	/	98.8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80,312,321.59	14,165,081.09	366,147,240.50	234,250,977.39	14,001,101.49	220,249,875.9
在产品	717,493,170.97	53,604,263.07	663,888,907.90	410,501,970.50	41,320,152.43	369,181,818.07
库存商品	357,053,893.29	29,870,240.97	327,183,652.32	310,543,558.71	30,080,962.69	280,462,596.02
周转材料	39,882,313.54		39,882,313.54	43,261,373.79		43,261,373.79
委托加工物资	78,829,962.41	1,882,841.23	76,947,121.18	33,300,338.42	1,837,321.79	31,463,016.63
发出商品	31,427,094.97	6,569,054.87	24,858,040.10	67,440,998.15	9,302,442.84	58,138,555.31
合计	1,604,998,756.77	106,091,481.23	1,498,907,275.54	1,099,299,216.96	96,541,981.24	1,002,757,235.72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4,001,101.49	14,165,081.09		14,001,101.49		14,165,081.09
在产品	41,320,152.43	42,675,105.00		30,390,994.36		53,604,263.07
库存商品	30,080,962.69	12,649,087.71		12,859,809.43		29,870,240.97
委托加工物资	1,837,321.79	1,882,841.23		1,837,321.79		1,882,841.23
发出商品	9,302,442.84	6,569,054.87		9,302,442.84		6,569,054.87
合计	96,541,981.24	77,941,169.90		68,391,669.91		106,091,481.23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待抵扣进项税、待认证进项税	86,421,937.46	174,888,806.40
合计	86,421,937.46	174,888,806.40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6,909,836,505.28	14,200,680,210.7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6,909,836,505.28	14,200,680,210.76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厂务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003,696,517.95	2,845,226,832.91	12,090,885,107.94	12,860,695.89	100,918,039.82	18,053,587,194.51
2. 本期增加金额		1,077,921.56	3,258,537,269.71		39,180,188.11	3,298,795,379.38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1,077,921.56	3,258,537,269.71		39,180,188.11	3,298,795,379.38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3,200.00	13,200.00
(1) 处置或报废					13,200.00	13,200.00
4. 期末余额	3,003,696,517.95	2,846,304,754.47	15,349,422,377.65	12,860,695.89	140,085,027.93	21,352,369,373.8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52,771,984.90	497,381,063.10	3,030,404,038.07	10,337,622.92	62,012,274.76	3,852,906,983.75
2. 本期增加金额	41,002,569.95	104,795,185.71	435,850,517.03	471,495.67	7,518,920.50	589,638,688.86
(1) 计提	41,002,569.95	104,795,185.71	435,850,517.03	471,495.67	7,518,920.50	589,638,688.86
3. 本期减少金额					12,804.00	12,804.00
(1) 处置或报废					12,804.00	12,804.00
4. 期末余额	293,774,554.85	602,176,248.81	3,466,254,555.10	10,809,118.59	69,518,391.26	4,442,532,868.6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厂务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709,921,963.10	2,244,128,505.66	11,883,167,822.55	2,051,577.30	70,566,636.67	16,909,836,505.28
2. 期初账面价值	2,750,924,533.05	2,347,845,769.81	9,060,481,069.87	2,523,072.97	38,905,765.06	14,200,680,210.7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485,685,336.06	7,068,026,137.19
工程物资		
合计	5,485,685,336.06	7,068,026,137.19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第6代 AMOLED 显示项目	4,310,598,246.23		4,310,598,246.23	6,826,475,919.24		6,826,475,919.24
第6代 AMOLED 生产线产能扩充项目	1,140,761,271.30		1,140,761,271.30	163,036,432.12		163,036,432.12
零星工程	34,325,818.53		34,325,818.53	78,513,785.83		78,513,785.83
合计	5,485,685,336.06		5,485,685,336.06	7,068,026,137.19		7,068,026,137.1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第6代AMOLED显示项目	23,328,410,000.00	6,826,475,919.24	679,853,054.40	3,195,730,727.41		4,310,598,246.23	85.81	未完工	1,047,429,043.70	147,498,036.58	不适用	自有资金
第6代AMOLED生产线产能扩充项目	6,502,135,743.48	163,036,432.12	977,724,839.18			1,140,761,271.30	17.54	未完工			不适用	募集资金
合计	29,830,545,743.48	6,989,512,351.36	1,657,577,893.58	3,195,730,727.41		5,451,359,517.53	/	/	1,047,429,043.70	147,498,036.58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厂务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915,598.88	27,915,598.88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7,915,598.88	27,915,598.8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322,981.74	4,322,981.74
2. 本期增加金额	931,335.83	931,335.83
(1) 计提	931,335.83	931,335.8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254,317.57	5,254,317.5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661,281.31	22,661,281.31
2. 期初账面价值	23,592,617.14	23,592,617.14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所有权	软件使用权	新产品生产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82,120,887.67	118,301,187.32	438,594,405.48	1,139,016,480.47
2. 本期增加金额		9,591,705.98	90,497,426.33	100,089,132.31
(1) 购置		9,591,705.98		9,591,705.98
(2) 内部研发			90,497,426.33	90,497,426.33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82,120,887.67	127,892,893.30	529,091,831.81	1,239,105,612.7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3,213,127.53	43,072,815.66	206,481,932.60	312,767,875.79
2. 本期增加金额	5,919,253.76	6,334,466.36	66,227,883.19	78,481,603.31
(1) 计提	5,919,253.76	6,334,466.36	66,227,883.19	78,481,603.3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9,132,381.29	49,407,282.02	272,709,815.79	391,249,479.1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12,988,506.38	78,485,611.28	256,382,016.02	847,856,133.68
2. 期初账面价值	518,907,760.14	75,228,371.66	232,112,472.88	826,248,604.6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30.2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 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新产品技术开发	151,887,498.93	96,983,112.23		90,497,426.33	22,921,872.60	135,451,312.23
合计	151,887,498.93	96,983,112.23		90,497,426.33	22,921,872.60	135,451,312.23

其他说明：

无

28、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42,177,793.66	439,616,718.18
可抵扣亏损	9,270,193,891.22	8,664,318,932.63
合计	9,712,371,684.88	9,103,935,650.8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32,059,247.28	32,059,247.28	
2024 年	421,352,140.47	421,352,140.47	
2025 年	896,519,687.38	896,519,687.38	
2026 年	1,820,928,549.60	1,820,928,549.60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7 年及以后	6,099,334,266.49	5,493,459,307.90	
合计	9,270,193,891.22	8,664,318,932.6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主要为递延收益 29,958.62 万元及资产减值准备 11,051.58 万元等，由于这些可抵扣差异在转回的未来期间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存在不确定性，基于谨慎考虑，因此未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536,583,589.00		536,583,589.00	823,752,906.12		823,752,906.12
合计	536,583,589.00		536,583,589.00	823,752,906.12		823,752,906.12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生产及能源费用	976,628,977.24	1,081,003,936.25
工程设备款	561,179,605.81	567,909,714.53
其他费用	8,356,677.67	6,703,313.31
合计	1,546,165,260.72	1,655,616,964.0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工程设备款	39,124,104.71	尚未结算
合计	39,124,104.7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44,928,101.75	48,683,928.64
预收技术服务费	28,326,475.13	45,689,469.47
合计	73,254,576.88	94,373,398.1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1,385,458.17	432,383,028.91	454,172,388.99	59,596,098.0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894,179.17	40,768,514.99	40,882,698.61	6,779,995.55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88,279,637.34	473,151,543.90	495,055,087.60	66,376,093.6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3,193,225.29	357,203,743.68	379,155,442.23	51,241,526.74
二、职工福利费		25,211,159.36	25,211,159.36	
三、社会保险费	4,436,652.88	26,312,357.50	26,386,127.03	4,362,883.35
其中：医疗保险费	3,953,865.14	23,450,645.78	23,516,387.87	3,888,123.05
工伤保险费	66,591.41	395,315.18	396,422.40	65,484.19
生育保险费	416,196.33	2,466,396.54	2,473,316.76	409,276.11
四、住房公积金	2,799,257.00	16,574,453.90	16,636,240.90	2,737,47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56,323.00	7,081,314.47	6,783,419.47	1,254,218.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81,385,458.17	432,383,028.91	454,172,388.99	59,596,098.0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686,081.00	39,536,747.65	39,647,471.17	6,575,357.48
2、失业保险费	208,098.17	1,231,767.34	1,235,227.44	204,638.0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6,894,179.17	40,768,514.99	40,882,698.61	6,779,995.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个人所得税	3,484,257.58	3,183,066.84
残疾人保障金	3,279,706.94	
合计	6,763,964.52	3,183,066.84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61,420,072.37	12,691,402.58
合计	161,420,072.37	12,691,402.58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0,257,713.30	8,793,544.00
应付报销款	1,338,496.08	1,550,925.06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47,559,830.40	
其他	2,264,032.59	2,346,933.52
合计	161,420,072.37	12,691,402.5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76,188,071.60	651,600,909.97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388,795.50	8,696,996.36
合计	283,576,867.10	660,297,906.33

其他说明：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减少主要系公司提前归还部分贷款。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960,034.76	5,615,463.85
合计	2,960,034.76	5,615,463.8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5,653,064,646.00	5,326,237,946.00
信用借款	335,360,000.00	155,960,000.00
抵押加保证借款	7,426,258,754.00	7,426,258,754.00
合计	13,414,683,400.00	12,908,456,7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借款余额及利率区间：

①人民币贷款余额为 918,000.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2017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7 年 12 月 19 日，其中人民币贷款余额 602,808.70 万元的部分，年利率为 4.445%，如遇国家政策变化可进行调整；人民币贷款余额 315,191.30 万元的部分，年利率为浮动利率，贷款利率=基准利率+利差，基准利率为：转换日前一个营业日所适用的 LPR5Y 报价，利差为：-40BP。

②美元贷款余额折合人民币 389,932.34 万元，贷款期限为 2018 年 10 月 22 日至 2028 年 3 月 21 日，年利率为 6 个月美元利率 LIBOR+195BP。

③人民币委托贷款余额 15,596.00 万元，系政府项目拨款，贷款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22 日至 2024 年 1 月 22 日，年利率为零。

④人民币信用贷款余额 17,940.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2022 年 6 月 30 日至 2025 年 6 月 23 日，年利率为浮动利率，贷款利率=基准利率+利差，基准利率为：最近一次发布的 LPR1Y 报价，利差为：-80BP。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7,388,795.50	13,196,280.39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	-7,388,795.50	-8,696,996.36
合计	0.00	4,499,284.03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长期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专项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适用 不适用**50、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08,253,229.44	6,280,000.00	14,946,992.70	299,586,236.74	与资产、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308,253,229.44	6,280,000.00	14,946,992.70	299,586,236.7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进口贴息	129,275,403.13			5,318,290.38		123,957,112.75	与资产相关
高精金属掩模板及柔性 AMOLED 驱动背板关键技术开发	114,905,870.24			5,262,864.29		109,643,005.95	与资产相关
AMOLED 整合芯片关键技术的开发及应用	29,804,479.85			1,487,742.81		28,316,737.04	与资产相关
OLED 发光器件及国产化材料系统开发验证中心项目	16,501,190.48			596,428.56		15,904,761.92	与资产相关
本土化 PI 材料在 AMOLED 显示领域的应用开发	7,537,000.00					7,537,000.00	与收益相关
超窄边框 AMOLED 显示屏的开发及应用	3,785,714.32	5,500,000.00		1,666,666.65		7,619,047.67	与资产、收益相关
智能触控纯圆 AMOLED 穿戴关键技术量产开发	2,650,000.00					2,650,000.00	与资产、收益相关
柔性折叠 AMOLED 笔记本显示屏开发及风险预警系统建立	2,0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793,571.42	780,000.00		615,000.01		1,958,571.41	与资产、收益相关
合计	308,253,229.44	6,280,000.00		14,946,992.70		299,586,236.7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809,437,625.00	80,195,560.00				80,195,560.00	13,889,633,185.00

其他说明：

2022 年 2 月，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2 年 3 月，激励对象完成股票认购，共认购 80,195,560 股，每股 1.84 元，实际收到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认购款人民币 147,559,830.40 元。其中人民币 80,195,560.00 元记入“实收资本（股本）”，资本溢价人民币 67,364,270.40 元记入“资本公积”。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769,973,060.12	67,364,270.40		5,837,337,330.52
其他资本公积		5,863,966.17		5,863,966.17
合计	5,769,973,060.12	73,228,236.57		5,843,201,296.6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股本溢价）的增减变动情况详见本节七、53。

公司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本期的增加系报告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47,559,830.40		147,559,830.40
合计		147,559,830.40		147,559,830.4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本期库存股增加系因股份支付产生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47,559,830.40 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181,076,612.77	-1,235,918,418.7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181,076,612.77	-1,235,918,418.7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3,894,157.91	-945,158,194.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654,970,770.68	-2,181,076,612.7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42,758,450.20	1,998,189,677.6	1,873,678,767.40	2,105,570,151.27
其他业务	49,768,426.16	48,377,457.73	4,800,684.49	7,357,996.05
合计	1,792,526,876.36	2,046,567,135.33	1,878,479,451.89	2,112,928,147.32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7,241,858.67	
土地使用税	178,792.50	
印花税	2,455,703.10	2,715,260.90
环保税	41,137.11	28,148.23
合计	9,917,491.38	2,743,409.13

其他说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金山分局的通知，公司本年度开始申报缴纳房产税、土地使用税。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067,626.29	14,840,426.02
产品推广费	1,032,600.54	1,106,981.57
股份支付	405,819.15	
差旅费用	272,853.62	587,595.32
其他	489,007.46	2,560,943.57
合计	17,267,907.06	19,095,946.48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412,352.44	23,682,606.61
折旧及摊销	16,893,917.43	15,357,348.64
能源费用	4,032,979.42	4,079,508.28
租赁费用	3,640,195.26	4,517,395.14
劳务费用	3,472,316.39	3,709,652.61
残疾人保障金	3,279,706.94	3,070,094.11
股份支付	1,391,901.87	
其他	1,889,212.16	2,773,623.89
合计	57,012,581.91	57,190,229.28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投入	19,339,175.94	20,720,207.78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5,379,627.81	25,243,709.08
折旧及摊销	2,711,813.02	2,245,171.55
股份支付	552,353.59	
专利费用	426,859.70	1,209,112.93
其他	1,138,370.39	740,819.81
合计	69,548,200.45	50,159,021.15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加大新技术的研发投入，参与新技术的研发人员增加，对应的人力成本增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13,065,718.33	91,882,722.10
利息收入	-7,559,394.60	-7,182,664.32
汇兑损益	-10,133,418.69	-8,795,325.43
其他	292,656.03	181,003.15
合计	95,665,561.07	76,085,735.50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高精密金属掩模板及柔性 AMOLED 驱动背板关键技术开发	5,262,864.29	5,262,864.29
进口贴息	5,318,290.38	3,480,835.30
上海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高增长资助项目	2,000,000.00	
超窄边框 AMOLED 显示屏的开发及应用	1,666,666.65	1,571,428.56
AMOLED 整合芯片关键技术的开发及应用	1,487,742.81	1,487,742.81
OLED 发光器件及国产化材料系统开发验证中心项目	596,428.56	
构建柔性 AMOLED 显示技术风险预警系统与相关前沿技术研究		5,300,000.00
其他	615,000.01	830,000.00
合计	16,946,992.70	17,932,870.96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构性存款产生的投资收益	71,031,278.74	
合计	71,031,278.74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950,750.27	6,040,634.79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16,950,750.27	6,040,634.79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794,783.80	2,881,467.2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84,835.21
合计	-1,794,783.80	2,596,631.99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77,941,169.90	71,153,976.24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十二、其他		
合计	77,941,169.90	71,153,976.24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396.00	
合计	-396.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赔偿及违约金	1,117,976.00	900,000.00	1,117,976.00
其他	1,694.80		1,694.80
合计	1,119,670.80	900,000.00	1,119,670.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4,921.2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4,921.2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其他	344,067.48	179,679.78	344,067.48
合计	344,067.48	194,601.01	344,067.48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73,894,157.9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1,084,123.6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887.2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1,265,405.0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20,188,168.64
所得税费用	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7,559,394.60	7,182,664.32
政府补助	8,280,000.00	1,060,000.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1,119,670.80	900,000.00
其他往来	2,828,626.35	9,942,449.42
合计	19,787,691.75	19,085,113.7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1,741,776.24	2,255,520.46
管理费用	13,034,703.23	11,370,527.31
研发费用	20,904,406.03	24,500,708.78
财务费用	292,656.03	181,003.15
其他往来	6,000,051.01	10,026,142.06
营业外支出	344,067.48	179,679.78
合计	42,317,660.02	48,513,581.5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集成电路设备留抵退税	20,549,336.24	10,131,484.17
合计	20,549,336.24	10,131,484.1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因投资活动受限的货币资金本期增加	19,788,616.44	
合计	19,788,616.4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支付的现金等	6,037,735.83	9,131,430.97
合计	6,037,735.83	9,131,430.9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73,894,157.91	-488,794,740.46
加：资产减值准备	77,941,169.90	71,153,976.24
信用减值损失	-1,794,783.80	2,596,631.9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89,668,648.86	464,116,568.69
使用权资产摊销	931,335.83	931,335.83
无形资产摊销	78,481,603.31	48,794,296.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6.00	14,921.2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950,750.27	-6,040,634.7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6,096,482.42	83,087,396.6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031,278.7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4,091,209.72	-739,649.0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2,762,871.41	-389,400,462.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5,366,655.59	286,840,576.65
其他	7,611,195.54	-67,564,399.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35,132.76	4,995,816.7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31,858,576.07	4,992,009,638.2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125,229,766.21	1,410,531,394.2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3,371,190.14	3,581,478,244.0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31,858,576.07	2,125,229,766.21
其中: 库存现金	122,711.41	71,234.1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31,735,864.66	2,125,158,532.0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1,858,576.07	2,125,229,766.21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3,845,326.98	信用证保证金/海关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7,683,714,177.50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512,988,506.38	抵押借款
合计	8,270,548,010.86	/

其他说明:

A、第 4.5 代低温多晶硅 (LTPS) AMOLED 项目: 人民币贷款总额为 290,000.00 万元。2019 年 1 月, 本公司与各贷款方签订《银团贷款抵押合同》, 约定以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及部分机器设备为前述贷款合同中的 185,000.00 万元债权提供抵押担保。报告期末, 公司在前述《银团贷款抵押合同》的累计借款余额为 0 万元。上述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及机器设备于 2022 年 7 月 31 日前已解除抵押。

B、第 6 代 AMOLED 显示项目: 人民币贷款总额为 958,000.00 万元, 美元贷款总额为 60,000.00 万美元, 2020 年 4 月, 本公司与各贷款方签订《银团贷款抵押合同》, 约定以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为前述贷款合同中的 207,706.00 万元债权提供抵押担保。2021 年 4 月, 本公司与各贷款方签订《银团贷款抵押合同》, 约定以机器设备为前述贷款合同提供抵押担保, 抵押物财产价值 534,919.88 万元。报告期末, 公司在前述《银团贷款抵押合同》的累计借款余额为 1,333,972.60 万元。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 美元	114,062,113.56	6.7114	765,516,468.95
日元	95,264,212.00	0.049136	4,680,902.32
应收账款	-	-	
其中: 美元	4,896,138.00	6.7114	32,859,940.57
应付账款	-	-	
其中: 美元	60,879,519.42	6.7114	408,586,806.64
日元	3,278,027,720.00	0.049136	161,069,170.05
长期借款	-	-	
其中: 美元	590,000,000.00	6.7114	3,959,726,000.00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高精金属掩模板及柔性 AMOLED 驱动背板关键技术开发	5,262,864.29	其他收益	5,262,864.29
进口贴息	5,318,290.38	其他收益	5,318,290.38
上海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高增长资助项目	2,0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0
超窄边框 AMOLED 显示屏的开发及应用	1,666,666.65	其他收益	1,666,666.65
AMOLED 整合芯片关键技术的开发及应用	1,487,742.81	其他收益	1,487,742.81
OLED 发光器件及国产化材料系统开发验证中心项目	596,428.56	其他收益	596,428.56
上海市专利资助	20,000.00	研发费用	20,000.00
其他	615,000.01	其他收益	615,000.01
合计	16,966,992.70		16,966,992.7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适用 不适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适用 不适用**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适用 不适用**3、反向购买**适用 不适用**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4）其他			5,316,950,750.27	5,316,950,750.27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316,950,750.27	5,316,950,750.27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第三层次的衍生金融资产项目为保本浮动收益类型的结构性存款。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市	投资管理	1,000,000.00	58.01	58.0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担任该行董事、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该行董事
上海联和科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该公司董事长

其他说明

上述表格填列的关联方为本报告期与公司发生交易的关联方。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联和科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服务及设备	43.85	122.6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备注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51,200.00	2015年9月	2023年8月	是	截至本报告期末贷款已提前归还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958,000.00	2017年12月	2027年12月	否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	2018年10月	2028年3月	否	折合为6亿美元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15,596.00	2021年1月	2024年1月	政府项目拨款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60.79	999.74

注：上述薪酬包括税前应发薪酬、公司承担的五险一金及福利费。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金额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担任该行董事、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该行董事	日常业务及项目金融服务	存款余额	41,686.58
			贷款余额	192,000.00
		募集资金金融服务	存款余额	94.88

注：公司 2022 年度上半年在上海银行日常存款账户及募集资金账户实际共发生利息收入 457.20 万元，购买结构性存款取得的投资收益为 95.12 万元，贷款发生的利息费用 4,252.45 万元。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上海联和科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17	203.00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80,195,56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授予价格每股 1.84 元，2025 年 4 月 7 日至 2027 年 4 月 6 日为解锁期。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股份支付均源于公司实施的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该计划具体情况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的相关内容。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收盘价与授予价格之差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发行人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5,863,966.17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5,863,966.17

其他说明

无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0.0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96.7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8,798.2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及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项目	金额	说明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7.5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0,572.4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6	-0.03	-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8	-0.04	-0.0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傅文彪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年8月29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